



基金捐助與會友登錄辦法

2021年4月23日 修訂

- 一、本會以復興中華文化、弘揚並研習優美傳統中華插花藝術為宗旨，於1986年由熱心人士籌湊基金，經報教育部台(75)社字第21902號函核准設立。
- 二、本會為非營利組織，為能持續推廣與傳承中華花藝，決持續接受各界捐助，特定本辦法。
- 三、捐助辦法：
 1. 本會接受捐助時，不限金額皆開具正式收據；並依《財團法人法》之規定，將捐助人芳名及捐助金額造冊於本會官網公布，以昭公信。
 2. 捐助金額於申報個人及營利事業綜合所得稅時，可依法享受扣除。
 3. 本會郵政劃撥帳號：10587335，戶名：財團法人中華花藝文教基金會。
- 四、會友登錄：
 1. 凡一次捐助達以下金額者，歡迎至本會「註冊組」登錄成為本會之友。

持中華民國身分證件 或 臺灣登記機關團體	新臺幣 3000 元以上
持大陸身分證件 或 大陸登記機關團體	新臺幣 3500 元以上
持其他身分證件 或 他國登記機關團體	美金 125 元以上
 2. 繳交資料：會友資料表、2吋照片1張。
- 五、會友權利：
 1. 獲本會會友證。憑會友證可享本會出版品8折優惠、經銷品會友價優惠。
 2. 登錄時可獲《花藝家》雜誌2本。
 3. 會友(個人)若欲向本會提出中華花藝學程之研習，辦法請參閱《學年度學程檢定及特約教室收費原則》。以機關團體名義加入之會友，則無學程研習權利，亦不得派人參加。
- 六、自2017年9月起，除特殊目的之專案捐贈外，凡會友(個人)捐助累計達新臺幣20萬元(或人民幣5萬元)以上者，為本會名譽董事。芳名永久列入本會會史。
- 七、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於2021年1月1日起生效，修改時亦同。

會友資料表

會友姓名(中文)		會友證號 (申請人勿填)	
會友姓名(英文)		填表日期	
性別		出生年月日 (西元年)	
手機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(市內)		E-mail	
郵寄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
指導老師 (申請研習者)		繳交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吋照片1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後5碼：_____